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二零一九年全年業績公告

### 主席報告

本人謹代表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向各股東報告珠江船務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年度業績。本集團年內錄得綜合營業額為2,147,876,000港元（二零一八年：2,404,496,000港元），較去年下跌10.7%；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為214,078,000港元（二零一八年：226,072,000港元），較去年下跌5.3%。

### 回顧

二零一九年，中美貿易摩擦反復，全球金融市場動蕩，地緣政治局勢緊張，全球經濟面臨諸多挑戰，航運業復蘇緩慢。受多項不利因素影響，香港港口貨櫃處理量同比下跌6.6%。香港社會持續不穩嚴重衝擊旅遊市場，內地訪港旅客人數自二零一九年七月以來顯著下跌。繼二零一八年廣深港高鐵和港珠澳大橋相繼通車後，二零一九年新開通南沙大橋，均對本集團粵港澳高速水路客運業務造成重大不利影響。面對多重壓力疊加的挑戰，本集團主動融入粵港澳大灣區經濟發展大局，全力依託跨境客運、本港交通，港口物流、「一帶一路」投資及資本運營「五大平臺」，發展灣區機場、港珠澳大橋、南沙建設、跨境電商和海外投資「五大動能」，同時優化航線航班，調整港口佈局，開拓新業務，推行降本增效，生產經營保持平穩。

跨境客運方面，本集團適應市場形勢和需求，採取多項有力措施，優化粵港航線佈局，加密廣州南沙往返香港市區及香港機場航班至18班，延長珠海往返香港航班的服務時間。協調船東通過投入3艘新高速客船及租賃船舶方式，應對運力缺口，保障航線正常運作。推出多條航線的浮動票價和優惠套票產品，並加強宣傳推廣，大力開發內地水路到香港機場的高端客源。

港口物流方面，本集團屬下貨運碼頭積極創新業務模式，成功拓展多項增量業務。在做強進出口貨櫃服務的同時，大力新增內貿貨櫃服務業務，全年內貿集裝箱裝卸量增長明顯。多個貨運碼頭成功開拓新貨種，實現業務多元化發展。本集團與中國鐵路廣州局集團有限公司戰略合作，推進在屬下貨運碼頭開通鐵水聯運業務，其中肇慶新港、高明港、三埠港的鐵水聯運業務已順利開通。

本港交通及輔助業務方面，本集團全面推進機場戰略。本集團附屬公司珠江客運有限公司(「珠江客運」)成功中標香港國際機場旅客自助托運行李項目，及其持有的香港國際機場碼頭服務有限公司成功中標海天客運碼頭新一期運營牌照合約，珠江客運同時積極在粵港澳大灣區內佈局香港國際機場候機樓業務。並與香港新華集團簽署航線合作框架協議，共同推動廣州黃埔至香港機場和香港市區水路客運航線的開通。本集團附屬公司珠江中轉物流有限公司(「珠江中轉」)取得香港國際機場第三跑道海外砂石供應商資格，並開展砂石供應業務。屯門新倉碼水位及堆場投入使用，新倉庫項目工程全面鋪開，預計於二零二零年內完成倉庫基礎建設。本集團附屬公司新港石油有限公司(「新港石油」)積極拓展海上潤滑油運輸業務，引進了兩家潤滑油供應商，為其提供完善的碼頭裝卸、倉儲、陸路配送和海上運輸物流鏈服務，通過提升服務樹立品牌，鞏固了原有業務且拓展了新的客戶群，開啟了新的業務增長點。

「一帶一路」投資方面，本集團積極推進將東南亞物流網絡延伸至越南，並持續關注菲律賓、泰國、新加坡等國家的潛在收購項目。

在成功推進多個重點項目的同時，本集團還嚴格控制經營成本，盤活資產，優化資源配置。

## 展望

二零二零年，中美貿易摩擦趨緩，全球經濟有望緩慢復蘇，但新冠肺炎疫情全球擴散及香港社會環境不明朗等因素將進一步衝擊航運及旅遊業，本集團業務仍將面臨多重壓力疊加的持續負面影響。作為深耕粵港澳大灣區的航運企業，本集團將持續推進「二次創業」策略，在粵港澳大灣區建設中尋找商機和投資機會，推動主營業務轉型升級和持續發展。

一是實現降本增效。處置盤活無效、低效及發展前景不佳的資產，調整業務發展策略。

二是提振核心業務。進一步創新客運的營銷模式，拓展校園、社區市場；優化航線和航班佈局，複製和推廣「海天聯運」模式，新開設大灣區新點往來香港機場航線、香港市區的航線。進一步向綜合物流、延伸服務鏈發展，向內外貿集裝箱服務兼營、鐵水聯運、合同物流發力。

三是加快轉型升級。繼續推進機場戰略，做大本集團為香港機場提供的相關業務，提升為香港國際機場第三跑道供應砂石能力。加大倉儲資源投入，確保屯門新倉碼按計劃完工，推動屯門倉庫向高附加值貨物轉型。將珠海西域港打造成為珠海拱北關區內冷凍食品集散中心。利用本集團控制的倉儲資源，發展貫通廣州、深圳、香港三大國際樞紐機場的大灣區空運物流業務和跨境電商物流服務。加快對外投資，加大對香港本地客運業務投資，打造香港本地水上交通平臺。在新加坡設立海外投資平臺，收購「一帶一路」沿線國家的倉儲物流及客運項目。

四是加強資本運作。考慮收購或置換大股東的優質資產，以及尋找外部併購的機會，優化產業鏈結構，改善盈利能力。維持穩定派息，提升本集團企業價值。

## 致謝

本人僅藉此機會代表董事會向給予本集團大力支持的廣大投資者、合作夥伴，以及為本集團努力工作，爭取佳績的管理層和全體員工致以衷心的感謝。我們將「深耕粵港澳，揚帆新絲路」，努力為股東創造價值，為繁榮粵港澳經濟做出貢獻。

黃烈彰  
主席

香港，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六日

## 全年業績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業績，連同二零一八年同期之比較數字載列如下：

###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營業額	4	2,147,876	2,404,496
銷售/提供服務而產生之成本	7	(1,844,009)	(2,004,387)
<b>毛利</b>		<b>303,867</b>	400,109
其他收入		56,298	45,106
其他收益淨額	8	51,159	46,749
一般及行政開支	7	(296,397)	(311,196)
<b>經營業務溢利</b>		<b>114,927</b>	180,768
財務收入		26,755	20,852
財務成本		(12,402)	(8,488)
應佔溢利減虧損：			
— 合營公司		130,443	55,946
— 聯營公司		6,760	14,604
<b>除所得稅前溢利</b>		<b>266,483</b>	263,682
所得稅開支	9	(34,335)	(41,127)
<b>年內溢利</b>		<b>232,148</b>	222,555
應佔溢利：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214,078	226,072
非控制性權益		18,070	(3,517)
<b>每股盈利（以港仙呈列）</b>		<b>19.09</b>	20.35
基本	11	19.09	20.35
攤薄		19.09	20.35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年內溢利	<b>232,148</b>	222,555
<b>其他全面虧損：</b>		
<u>已重新分配或可能隨後重新分配至損益之項目</u>		
出售附屬公司、合營公司及一間聯營公司後解除貨幣匯兌差額	-	(15,689)
貨幣匯兌差額		
— 附屬公司	<b>(32,479)</b>	(68,740)
— 合營及聯營公司	<b>(12,539)</b>	(22,775)
<b>年內其他全面虧損</b>	<b>(45,018)</b>	(107,204)
<b>年內全面收益總額</b>	<b>187,130</b>	115,351
<b>應佔溢利：</b>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b>171,893</b>	126,539
非控制性權益	<b>15,237</b>	(11,188)
	<b>187,130</b>	115,351

附註：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已選用經修改追溯法方式初步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在這種方法下，比較資料並無重列。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b>資產</b>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機器及設備		1,733,898	1,664,039
投資物業		33,593	4,658
土地使用權		385,927	409,130
無形資產		43,612	44,112
合營公司之投資		387,006	414,379
聯營公司之投資		114,198	137,823
按金		-	4,778
遞延所得稅資產		4,494	4,840
		<u>2,702,728</u>	<u>2,683,759</u>
<b>流動資產</b>			
存貨		1,814	1,265
業務及其他應收款	5	386,211	407,301
貸款予合營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		4,465	13,189
結構性銀行存款		409,441	320,70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869,271	905,330
		<u>1,671,202</u>	<u>1,647,788</u>
<b>總資產</b>		<u><u>4,373,930</u></u>	<u><u>4,331,547</u></u>
<b>權益</b>			
股本		1,415,118	1,415,118
儲備		1,734,922	1,663,934
		<u>3,150,040</u>	<u>3,079,052</u>
非控制性權益		297,047	287,410
<b>總權益</b>		<u><u>3,447,087</u></u>	<u><u>3,366,462</u></u>

綜合資產負債表(續)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b>負債</b>			
<b>非流動負債</b>			
遞延所得稅負債		82,739	85,141
遞延收入		6,438	10,064
租賃負債		32,171	-
長期借貸		140,696	159,011
		<u>262,044</u>	<u>254,216</u>
<b>流動負債</b>			
業務應付款、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	6	494,333	515,308
貸款自一位第三方		-	1,004
應付非控制性權益		77,939	82,145
應付所得稅		20,438	8,429
租賃負債		18,193	-
短期借貸		50,000	-
長期借貸之即期部分		3,896	103,983
		<u>664,799</u>	<u>710,869</u>
		<u>926,843</u>	<u>965,085</u>
<b>總負債</b>			
		<u>4,373,930</u>	<u>4,331,547</u>
<b>總權益及負債</b>			
		<u>1,006,403</u>	<u>936,919</u>
<b>流動資產淨值</b>			
		<u>3,709,131</u>	<u>3,620,678</u>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附註：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已選用經修改追溯法方式初步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在這種方法下，比較資料並無重列。



## 附註:

### 1. 合規聲明

包括在初步年度業績公佈中有關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資料並不構成本公司於該等年度的法定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惟摘於該財務報表。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 622 章）第 436 條的要求披露有關這些法定財務報表的詳細信息如下：

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 622 章）第 662（3）條及附表 6 第 3 部，本公司已向公司註冊處處長提供了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的年度財務報表，並將會在適當的時候提供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財務報表。

前任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七日發表對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的年度財務報表作出無保留意見的報告，其報告未有提述前任核數師在不就其報告作出保留意見的情況下以強調方式促請有關人士注意的任何事宜，亦未有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 622 章）第 406(2)、407(2)或(3)條作出任何陳述。

本集團之核數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已就初步業績公佈中所列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綜合全面收益表及相關附註之數字與本集團本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數字核對一致。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就此執行的工作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聘用準則或香港核證聘用準則而進行的核證聘用，因此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並無對初步業績公佈發出任何核證。

## 2. 編製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所有適用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而編製，該統稱包括所有適用之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公認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綜合財務報表亦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條文。

## 3. 主要會計政策

### (i) 會計政策的變動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一項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即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及多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本，於本集團的當前會計期間首次生效。

除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外，概無任何變動對編製或呈列本集團當前或過往期間業績及財務狀況的方式造成重大影響。本集團尚未應用任何於當前會計期間尚未生效的新準則或詮釋。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及相關詮釋、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4號釐定安排是否包括租賃、香港（常設解釋委員會）解釋公告第15號經營租賃－激勵措施及香港（常設解釋委員會）解釋公告第27號評價涉及租賃法律形式交易的實質。其就承租人引入單一會計模式，並規定承租人就所有租賃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惟租期為12個月或以下的租賃（「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的租賃除外。出租人的會計規定則大致保留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的規定。

###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 (i) 會計政策的變動(續)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亦引入新增定性及定量披露規定，旨在使財務報表使用者能評估租賃對一個實體的財務狀況、財務表現及現金流量的影響。

本集團自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本集團已選用經修改追溯性方法，因此將首次應用之累計影響確認為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的期初權益結餘的調整。比較資料並無重列且繼續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呈報。

有關先前會計政策變動的性質及影響以及所採用的過渡性選擇的進一步詳情載於下文：

#### (a) 租賃的新定義

租賃定義的變動主要與控制權的概念有關。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根據客戶是否在某一時段內控制已識別資產的用途（其可由指定使用量釐定）而對租賃作出定義。倘客戶有權指示已識別資產的用途以及從該用途中獲得絕大部分經濟利益時，即表示擁有控制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內租賃的新定義僅應用於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訂立或變更的合約。就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之前訂立的合約而言，本集團已採用過渡性可行權宜方法，繼續沿用先前對現有安排是否屬租賃或包含租賃的評估。因此，先前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評估為租賃的合約繼續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入賬列為租賃，而先前評估為非租賃服務安排的合約則繼續入賬列為未生效合約。

###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 (i) 會計政策的變動(續)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續)

#### (b) 承租人會計處理及過渡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剔除先前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要求承租人將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或融資租賃的規定。相反，當本集團作為承租人，須將所有租賃資本化，包括先前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分類為經營租賃的租賃，惟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除外。就本集團而言，此等新資本化租賃主要與物業、機器及設備有關。

於過渡至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當日(即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本集團就先前分類為經營租賃的租賃釐定餘下租期及按餘下租賃付款現值計量租賃負債，並已使用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之相關遞增借貸利率進行貼現。對於以港元計值的租賃，用於釐定餘下租賃付款現值的遞增借貸利率的加權平均數為3%，而以人民幣計值的租賃則為5%。

為緩解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過渡，本集團於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當日採用下列確認豁免及可行權宜方法：

- (i) 本集團已選擇不對餘下租期於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當日起計十二個月內屆滿(即租期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或之前完結)的租賃就確認租賃負債及使用權資產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規定；
- (ii) 於計量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當日之租賃負債時，本集團對具有合理類似特徵的租賃組合使用單一貼現率(例如在類似經濟環境下就相似類別相關資產餘下租期類似的租賃)；及

###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 (i) 會計政策的變動(續)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續)

#### (b) 承租人會計處理及過渡影響(續)

- (iii) 於計量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當日之使用權資產時，本集團依賴先前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對虧損性合約的評估作為進行減值檢討的替代方案。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經營租賃承擔與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確認的期初租賃負債結餘的對賬：

	於二零一九年 一月一日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經營租賃承擔	77,526
減：與獲豁免資本化的租賃有關的承擔：	
- 短期租賃及剩餘租期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或之前屆滿的其他租賃	(21,360)
- 加：本集團認為合理確定將行使續租選擇權的額外期間之租賃付款	8,279
	<hr/> 64,445
減：未來利息開支總額	(3,256)
	<hr/> <hr/> 61,189

與先前分類為經營租賃的租賃相關的使用權資產已按等同於就餘下租賃負債確認的金額進行確認，並就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的租賃相關的任何預付或應計租賃付款金額而作出調整。

###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 (i) 會計政策的變動(續)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續)*

#### (c) 對本集團財務業績、分部業績及現金流量的影響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初始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後，本集團（作為承租人）須確認租賃負債尚未支付餘額應計的利息開支及使用權資產折舊，而非按先前政策於租期內按直線法確認經營租賃項下產生的租金開支。相比倘於年內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的業績，此舉將對本集團綜合損益表所呈報的經營溢利產生不利影響。

於現金流量表內，本集團（作為承租人）須將資本化租賃項下的已付租金分拆至其資本部分及利息部分。該等部分分類為融資現金流出（與先前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分類為融資租賃的租賃之處理方式類似），而非如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項下的經營租賃般分類為經營現金流出。儘管現金流量總額未受影響，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導致現金流量表內現金流量的呈列發生重大變動。

#### (d) 租賃投資物業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倘租賃物業是為賺取租金收入及／或為資本增值而持有，則本集團須將所有該等租賃物業以投資物業入賬（「租賃投資物業」）。由於本集團先前選擇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投資物業對其所有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投資目的而持有之租賃物業進行會計處理，因此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對本集團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故此，該等租賃投資物業繼續以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列賬。

###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 (i) 會計政策的變動(續)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續)

#### (e) 出租人會計處理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所適用的會計政策與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下的會計政策大致維持不變。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倘本集團為轉租安排的中間出租人，本集團須參照原租約所產生的使用權資產將轉租分類為融資租賃或經營租賃，而非參照相關資產進行分類。就此而言，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對本集團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 (ii)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修訂、新準則及解釋的影響可能

截至本財務報表發佈之日，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多項修訂和一項新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同*，而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該等修訂及準則尚未生效及尚未於財務報表內被採納。可能與本集團有關的修訂包括如下。

於下列日期或以後開始之  
會計期間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的修訂  
*業務的定義*

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的修訂 *重大的定義*

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本集團正在評估這些修訂對首次應用期間的影響。迄今，作出之初步結論為採納這些修訂將不會對合併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 4. 營業額及分部資料

營業額包括貨物運輸、貨物處理及倉儲、客運、燃料供應，以及企業及其他業務之銷售額。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b>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5 號範圍內來自客戶 合約的收益</b>		
貨物運輸	<b>1,235,498</b>	1,284,378
貨物處理及倉儲	<b>297,534</b>	297,478
客運	<b>116,541</b>	198,513
燃料供應	<b>479,403</b>	608,453
企業及其他業務	<b>18,900</b>	15,674
	<b>2,147,876</b>	2,404,496

本公司執行董事被確定為首席營運決策者，負責審閱本集團的內部報告以評核表現及分配資源。管理層已根據該等報告釐定營運分部。

本公司執行董事從業務性質來考慮業務及評核本集團及其合營及聯營公司的表現，並將其組成為五類主要業務：

- (i) 貨物運輸－船舶代理、內河貨物直接裝運及轉運以及貨櫃拖運
- (ii) 貨物處理及倉儲－碼頭貨物處理、貨物併裝及倉儲
- (iii) 客運－客運代理服務、旅遊代理業務及客運服務
- (iv) 燃料供應－燃油貿易及海上加油服務
- (v) 企業及其他業務－投資控股及客運碼頭管理服務

本公司執行董事是根據各分部之所得稅前溢利評估營運分部表現，分部之所得稅前溢利是按與其在綜合財務報表一致之方式計量。

各分部間之銷售是按與第三方所適用之相若條款進行。向本公司執行董事呈報之來自外部各方之營業額按與綜合損益表一致之方式計量。



#### 4. 營業額及分部資料 (續)

	貨物運輸	貨物處理 及倉儲	客運	燃料供應	企業 及其他業務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b>截至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b>						
營業總額	1,337,079	445,675	116,541	536,870	39,527	2,475,692
內部分部營業額	(101,581)	(148,141)	-	(57,467)	(20,627)	(327,816)
<b>營業額 (來自外部客戶)</b>	<b>1,235,498</b>	<b>297,534</b>	<b>116,541</b>	<b>479,403</b>	<b>18,900</b>	<b>2,147,876</b>
收入確認的時間						
於某一時間點	-	-	34,155	479,403	1,623	515,181
隨時間	1,235,498	297,534	82,386	-	17,277	1,632,695
	1,235,498	297,534	116,541	479,403	18,900	2,147,876
所得稅前分部溢利	28,326	135,682	32,323	14,376	55,776	266,483
所得稅開支	(2,795)	(11,687)	(2,708)	(1,778)	(15,367)	(34,335)
所得稅後分部溢利	25,531	123,995	29,615	12,598	40,409	232,148
<b>所得稅前分部溢利包括：</b>						
財務收入	1,559	1,851	1,069	424	21,852	26,755
財務成本	(110)	(8,607)	(423)	(34)	(3,228)	(12,402)
折舊及攤銷	(14,475)	(103,475)	(3,555)	(2,916)	(8,306)	(132,727)
應佔溢利減虧損						
合營公司	2,167	108,593	19,683	-	-	130,443
聯營公司	-	4,643	2,117	-	-	6,760
出售自用物業之收益	-	-	-	-	55,751	55,751

#### 4 營業額及分部資料 (續)

	貨物運輸	貨物處理 及倉儲	客運	燃料供應	企業 及其他業務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b>截至二零一八年</b>						
<b>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重列)</b>						
營業總額	1,392,474	484,280	198,513	661,900	35,982	2,773,149
內部分部營業額	(108,096)	(186,802)	-	(53,447)	(20,308)	(368,653)
<b>營業額 (來自外部客戶)</b>	<b>1,284,378</b>	<b>297,478</b>	<b>198,513</b>	<b>608,453</b>	<b>15,674</b>	<b>2,404,496</b>
收入確認的時間						
於某一時間點	-	-	52,324	608,453	1,684	662,461
隨時間	1,284,378	297,478	146,189	-	13,990	1,742,035
	<u>1,284,378</u>	<u>297,478</u>	<u>198,513</u>	<u>608,453</u>	<u>15,674</u>	<u>2,404,496</u>
所得稅前分部溢利	51,808	57,040	135,806	14,472	4,556	263,682
所得稅開支	(4,910)	(12,692)	(12,191)	(2,626)	(8,708)	(41,127)
所得稅後分部溢利	<u>46,898</u>	<u>44,348</u>	<u>123,615</u>	<u>11,846</u>	<u>(4,152)</u>	<u>222,555</u>
<b>所得稅前分部溢利包括：</b>						
財務收入	749	2,050	1,068	5	16,980	20,852
財務成本	-	(7,845)	-	-	(643)	(8,488)
折舊及攤銷	(6,997)	(90,994)	(117)	(2,279)	(4,675)	(105,062)
應佔溢利減虧損						
合營公司	3,808	5,886	44,820	-	1,432	55,946
聯營公司	-	4,183	10,421	-	-	14,604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虧損)	39,116	14,786	-	-	(111)	53,791
	<u>39,116</u>	<u>14,786</u>	<u>-</u>	<u>-</u>	<u>(111)</u>	<u>53,791</u>

附註：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已選用經修改追溯法方式初步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在這種方法下，比較資料並無重列。

#### 4 營業額及分部資料 (續)

	貨物運輸 千港元	貨物處理 及倉儲 千港元	客運 千港元	燃料供應 千港元	企業 及其他業務 千港元	分部間抵銷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分部資產總額	679,314	2,582,488	654,733	165,817	1,902,190	(1,610,612)	4,373,930
分部資產總額包括：							
合營公司	32,881	131,938	222,187	-	-	-	387,006
聯營公司	-	37,939	76,259	-	-	-	114,198
添置非流動資產 (不包括遞延所得稅資產)	42,425	162,100	29,095	1,743	20,787	-	256,150
分部負債總額	(550,321)	(752,312)	(178,055)	(66,997)	(989,770)	1,610,612	(926,843)

#### 4 營業額及分部資料 (續)

	貨物運輸	貨物處理 及倉儲	客運	燃料供應	企業 及其他業務	分部間抵銷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分部資產總額	529,469	2,587,362	722,443	156,848	1,910,968	(1,575,543)	4,331,547
分部資產總額包括：							
合營公司	31,152	153,996	229,231	-	-	-	414,379
聯營公司	-	51,458	86,365	-	-	-	137,823
添置非流動資產 (不包括遞延所得稅資產)	1,030	145,554	22,710	1,124	3,455	-	173,873
分部負債總額	(490,335)	(982,182)	(159,070)	(58,434)	(850,607)	1,575,543	(965,085)

附註：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已選用經修改追溯法方式初步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在這種方法下，比較資料並無重列。

#### 4. 營業額及分部資料 (續)

本集團之營業額主要來自於中國內地及香港經營之業務及客戶均位於中國內地及香港。因本公司董事認為於中國內地及香港提供貨物運輸及客運業務的性質，並不可以將營業利潤有意義地分配至特定地區分部，故地區分部資料未有作呈示。

本集團非流動資產按地區分類的分析如下：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b>非流動資產</b>		
(不包括合營及聯營公司及遞延所得稅資產)		
香港	858,123	787,568
中國內地	1,338,907	1,339,149
	<u>2,197,030</u>	<u>2,126,717</u>
	-----	-----
<b>合營及聯營公司</b>		
香港	68,274	61,632
新加坡	12,992	11,436
中國內地	419,938	479,134
	<u>501,204</u>	<u>552,202</u>
	-----	-----
<b>遞延所得稅資產</b>	4,494	4,840
	<u>4,494</u>	<u>4,840</u>
	<u>2,702,728</u>	<u>2,683,759</u>
	=====	=====

附註：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已選用經修改追溯法方式初步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在這種方法下，比較資料並無重列。

## 5. 業務及其他應收款

本集團向客戶就記賬交易所授出之一般信貸期由發票日期起計七日至三個月不等。業務應收款按發票日期起計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三個月內	230,659	217,763
四個月至六個月	13,972	24,540
七個月至十二個月	5,292	2,929
十二個月以上	4,596	7,788
	<u>254,519</u>	<u>253,020</u>
減：虧損撥備	(4,952)	(4,795)
	<u>249,567</u>	<u>248,225</u>

## 6. 業務應付款、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

業務應付款按發票日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三個月內	261,082	269,840
四個月至六個月	56	23
七個月至十二個月	306	225
十二個月以上	1,650	1,168
	<u>263,094</u>	<u>271,256</u>

## 7. 按性質之成本及開支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土地使用權攤銷	11,465	11,119
物業、機器及設備折舊	119,667	92,738
投資物業折舊	303	57
無形資產折舊	1,292	1,148
經營租賃租金支出		
– 船舶及駁船	131,787	150,123
– 樓宇	7,287	25,839
– 可產生租金收入之物業	-	5,000
員工成本 (包括董事酬金)	379,493	385,033

## 8. 其他收益淨額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匯兌虧損，淨額	(2,830)	(9,339)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淨額	-	53,791
出售合營公司及一間聯營公司權益之收益，淨額	-	2,156
物業、機器及設備之減值虧損	(2,388)	-
撇銷物業、機器及設備之虧損	-	(142)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之收益(附註)	56,340	25
業務應收款減值回撥，淨額	37	258

附註：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之收益主要包括以代價 60,400,000 港元向直接控股公司珠江船務企業（集團）有限公司（「珠江船務企業集團」）出售珠江船務大廈 23 樓（乃於出售日期賬面值為 4,649,000 港元的自用物業），有關收益為約 55,751,000 港元。

## 9. 所得稅開支

香港所得稅乃就年內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 16.5% (二零一八年：16.5%) 之稅率計算撥備。中國企業所得稅乃就年內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 25% (二零一八年：25%) 之中國公司所得稅率計算。澳門所得稅乃就年內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 12% (二零一八年：12%) 計算撥備。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當期所得稅		
- 香港所得稅	9,992	20,589
- 中國企業所得稅	9,787	14,200
- 澳門所得稅	1,819	2,681
- 往年撥備(超額)/不足	(353)	1,496
遞延所得稅開支	13,090	2,161
	<u>34,335</u>	<u>41,127</u>

## 10. 股息

董事會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六日通過擬派二零一九年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 3 港仙 (二零一八年：每股普通股 6 港仙)。該擬派股息並沒有於該等財務報表反映為應付股息。本公司已派付之股息總額 (包括二零一八年之末期股息及二零一九年之中期股息) 為 100,905,000 港元 (二零一八年：88,729,000 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已派付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 3 港仙 (二零一八年：3 港仙)	33,635	33,635
擬派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 3 港仙 (二零一八年：6 港仙)	33,635	67,270
	<u>67,270</u>	<u>100,905</u>



## 11. 每股盈利

### 基本

每股基本盈利乃按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除以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 (千港元)	<b>214,078</b>	226,072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千股)	<b>1,121,167</b>	1,110,710
每股基本盈利 (港仙)	<b>19.09</b>	20.35

### 攤薄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有關本公司之尚未行使認股權證及股票期權之潛在普通股具反攤薄作用。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股基本盈利相等於每股攤薄盈利。

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每股攤薄盈利乃將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及發行在外普通股加權平均數按全部潛在攤薄普通股之影響調整後計算。本公司之攤薄潛在普通股包括股票期權。就相同所得款項總額而言，假設股票期權獲行使後之原應已發行股份數目減按公允價值(按年內每股平均市場價格釐定)計算之原應已發行股份數目為零代價已發行股份數目。得出之零代價已發行股份數目乃計入普通股加權平均數，作為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之分母。

## 12. 無須調整報告期間結束後事項

於報告期間結束後，董事擬派末期股息，詳情於附註 10 披露。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業務回顧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集團錄得綜合營業額為2,147,876,000港元，較上年同期下跌10.7%；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為214,078,000港元，較上年同期下跌5.3%。

二零一九年，全球經濟持續放緩，製造業動力減弱，中美貿易談判結果仍未落實，國內經濟增速下滑，國際貿易及航運市場受到衝擊；同時訪港旅客受連續的社會環境動盪影響大幅下跌。本集團港口航運物流業務部分指標出現下滑，高速水路客運業務受跨境路橋軌道交通逐步完善及訪港旅客大幅度減少的衝擊出現較大跌幅。面對嚴峻形勢，本集團全面推進戰略轉型，加強行業間互通合作，加快物流板塊轉型升級，推動碼頭業務多元化發展，優化客運航線服務，多措並舉以應對不利經營局面。

貨運方面，全力打造對接粵港澳大灣區戰略的供應鏈運營新平台，開展鐵水聯運模式，內外貿並舉充實貨源基礎，加快推進建設專業化特色碼頭，增加利潤點。年內，集裝箱運輸量實現 1,422,000TEU，同比下跌 7.1%；散貨運輸量實現 566,000 噸，同比上升 31.6%；碼頭裝卸業務方面，集裝箱裝卸量實現 1,125,000EU，同比下跌 6.6%；散貨裝卸量實現 8,009,000 噸，同比上升 133.8%；集裝箱拖運量 219,000TEU，同比下跌 2.2%。

客運方面，受粵港澳大灣區陸路交通逐步完善及訪港旅客大幅下跌等不利因素直接衝擊，業務指標跌幅明顯。年內，客運代理總量為 4,339,000 人次，同比下跌 34.0%，碼頭服務客量為 4,102,000 人次，同比下跌 34.0%。

有關港口航運物流業務，為本集團提供溢利為 149,526,000 港元，較上年同期 91,246,000 港元上升 63.9%；有關客運業務為本集團提供溢利為 29,615,000 港元，較上年同期 123,615,000 港元下跌 76.0%；有關供油業務為本集團提供溢利為 12,598,000 港元，較上年同期 11,846,000 港元上升 6.3%。

## I. 港口航運物流業務

### 1. 貨物運輸業務

#### 業務指標

各項主要業務指標表現如下：

指標名稱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變動
集裝箱運輸量(TEU)	<b>1,422,000</b>	1,530,000	-7.1%
散貨運輸量(計費噸)	<b>566,000</b>	430,000	31.6%
集裝箱陸路拖運量(TEU)	<b>219,000</b>	224,000	-2.2%

#### 附屬公司

年內，珠江中轉物流有限公司（「珠江中轉」）因受麻涌箱廠倒閉及佛山新港關閉的影響，集裝箱運輸量為1,422,000TEU，同比下跌7.1%。受惠於新增機場填海項目砂石運輸業務，散貨運輸量為566,000噸，較去年上升31.6%。

珠江中轉優化運營流程、加快船舶更新、協助部分碼頭打造成專業化特色碼頭、與香港葵涌碼頭聯合開闢「港對港」交收快線服務，例如「高明港—HIT」、「順德—HIT」專線、成立內貿貨代業務部門及推動各碼頭拓展新業務以豐富貨源結構。同時加強與香港國際機場合作，拓展空運和貨代業務，中標香港國際機場第三跑道砂石運輸項目；與多家香港大型廢紙回收公司達成意向，積極切入廢紙北上集裝箱運輸市場。貨運代理業務方面，珠江中轉加快開拓海外市場的培育，泰國分公司從二零一九年四月份開始營運，九月份實現月度盈利，現計劃於越南成立分公司，完善東盟區域的業務網路。

### **附屬公司 (續)**

空運業務方面，珠江中轉年內完成空運貨運量同比下跌21.1%。珠江中轉以「機場經濟」和「大橋經濟」尋找項目創新發展，拓展空運業務。珠江中轉除成立電商業務部門，主力開展電商物流配套業務外，同時研究引入有豐富經驗或資源優勢的戰略合作夥伴，進一步拓展空運業務；同時屯門貨倉獲得香港空運貨物X光檢驗資格，計劃二零二零年投入營運，業務規劃以X光機檢測業務為主，配套空運打板和陸路監管配送，滿足公司現有客戶需求。

## 2. 貨物處理及倉儲業務

### 業務指標

各項主要業務指標表現如下：

指標名稱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變動
集裝箱裝卸量(TEU)	<b>1,125,000</b>	1,205,000	-6.6%
散貨裝卸量(計費噸)	<b>8,009,000</b>	3,426,000	133.8%

### 附屬公司

年內，雖然整體集裝箱裝卸量下跌，各下屬公司仍努力培育開拓不同新業務以抵消中國內地收緊再生資源貨類進口政策、外貿市場疲軟及中美貿易戰等不利因素的大幅影響。本集團同時加強推動水鐵聯運業務，在港口設立「無軌鐵路站場」，提供一站式水運及鐵路運輸服務，新運輸模式把珠江水運網和全國鐵路網聯合。

肇慶片區內碼頭積極轉型，調整業務結構，實現了片區內散貨裝卸業務的飛越，片區整體完成散貨裝卸量共計 6,936,000 噸，同比增長 177.0%；受區內環保問題及中美貿易摩擦影響，肇慶片區整體完成集裝箱裝卸量 188,000TEU，同比下跌 25.3%。年內，肇慶新港實現內貿、外貿、集裝箱、散貨及貨物過駁等業務多元化發展，成功開拓大宗內貿鋼材運輸和供港砂石業務，散貨裝卸量同比增長 673.3%。四會港全力拓展出口瓷磚及陶瓷業務、及進口膠粒業務。高要港通過增加雲浮裝卸點，廠商供港訂單上升、開拓粵西北地方的新興陶瓷出口等措施提升了散貨運輸量。康州港成功吸引福建和廣西礦渣內貿集裝箱中轉業務、與多家駁船公司合作內貿水運轉駁業務、並新增散貨大理石裝船業務及廣西賀州進口煤炭貨源和賀州石粉、石材疏運業務。

### 附屬公司 (續)

佛山片區整體完成集裝箱裝卸量407,000TEU，同比增長19.9%。年內，佛山高明港完成集裝箱裝卸量368,000TEU，較去年同期上升19.2%。佛山高明港以內貿、拖車業務為重要突破口，採取多元化經營策略，優化公司貨源結構，拓寬業務經營範圍，啟動內外貿互聯互通，攜手廣鐵集團開展水鐵聯運新模式，完成為客戶提供多方面一體化的綜合物流服務港口企業的轉型升級；同時該公司亦繼續推動與中通快遞的電商物流項目合作。年內，清遠港完成集裝箱裝卸量39,000TEU，同比上升27.6%。清遠港除引進多間物流合作方增加內貿集裝箱裝卸量外，並為各客戶度身定制不同的物流方案以降低客戶的運輸成本從而增加碼頭的貨源。

珠海片區整體完成集裝箱裝卸量225,000TEU，同比下跌9.7%。年內，西域港及斗門港分別完成集裝箱裝卸量171,000TEU及54,000TEU，同比分別下跌10.4%及7.1%。西域港及斗門港捉緊「機場經濟」和「大橋經濟」的契機，不斷培育拓展新業務。西域港繼續拓展空運倉儲業務、做大倉儲和冷鏈業務的同時研究開拓電商業務；成功開展冷凍肉類業務，成為珠海市唯一經政府部門審批的進口肉類指定口岸。斗門港利用港珠澳大橋陸路貨運開通的機遇，開通“一橋通”專線物流業務，搭建香港HIT碼頭到斗門港專線業務；同時新的砂石過駁業務亦為公司帶來新的利潤點。斗門港亦發展電商業務，與多個電商進行業務及意向探討，計劃明年可予以推進。

中山片區中山黃圃港積極拓展格蘭仕、海信等大客戶、加強與大船公司及深圳貨代公司的合作、繼續開拓南頭及容桂等地區的大小客戶、並且開通內貿卷鋼業務，年內完成集裝箱裝卸量35,000TEU，同比上升33.5%。中山黃圃港將繼續加大開拓內貿市場，引進廢鐵、木材等貨源，保持業務穩定。

### **附屬公司 (續)**

香港片區碼頭整體表現較去年有所下滑，全年完成集裝箱裝卸量 270,000TEU，較去年減少 20.2%。年內，珠江中轉完成屯門碼頭臨時場地的切換，新碼頭順利投產、操作流程不斷創新優化，碼頭服務品質持續提升；智慧終端機設備配合堆場位置系統使用，提高貨櫃交收效率。屯門貨倉已於年內五月份完成部份倉庫改造為煙草類及酒類公眾保稅倉，並正式投產，並且順利中標中免保稅倉業務，同時開拓多個稅倉客戶，預期可創造良好效益。

### **合營及聯營公司**

江門片區港口包括三埠港客貨運輸合營有限公司及鶴山市鶴山港貨運合營有限公司，累計完成集裝箱裝卸量 269,000TEU，同比增長 20.8%。年內，鶴山港完成集裝箱裝卸量 89,000TEU，同比增長 35.9%。鶴山港與「中遠海」合作成功，逐步加大內貿集裝箱業務；而外貿集裝箱業務方面則引進木方及凍品等高收益貨類。三埠港年內完成集裝箱裝卸量 180,000TEU，同比增長 14.6%。三埠港與廣鐵集團合作發展鐵水聯運，提升西南地區貨物運輸量，與大船公司合作，拓展區內陶瓷貨源業務。

佛山地區包括佛山南港碼頭有限公司，佛山北村碼頭有限公司及佛山新港碼頭有限公司三個港口，累計完成集裝箱裝卸量 217,000TEU，較去年下跌 46.6%。佛山南港碼頭年內完成集裝箱裝卸量 122,000TEU，同比上升 4.3%；佛山南港碼頭因開通內貿集裝箱業務而帶動裝卸量增長。佛山北村碼頭年內完成集裝箱裝卸量 27,000TEU，同比上升 30.7%；北村碼頭以開放及創新的姿態，不斷引入有實力的進口大米商，努力將北村碼頭構建成為珠三角糧食進口和配送基地，致力打造專業化糧食碼頭；同時拓展內貿集裝箱和廠貿業務，延伸服務鏈條提供綜合物流服務，提升港口裝卸量。由於佛山新港碼頭被徵收碼頭用地及土地上的建築物等而導致停產，因此只完成集裝箱裝卸量 68,000TEU，同比下跌 74.4%。三水三港集裝箱碼頭有限公司繼續受環保政策影響暫停所有業務運作。

## II. 客運業務

### 業務指標

各項主要業務指標表現如下：

指標名稱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客量 (千人次)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變動
代理客量	<b>4,339</b>	6,571	-34.0%
碼頭服務客量	<b>4,102</b>	6,218	-34.0%

### 附屬公司

本集團之客運業務受粵港澳地區陸路交通逐步完善，廣深港高鐵、港珠澳大橋和南沙大橋開通及香港社會環境不穩等多個不利因素衝擊，年內珠江客運的客運代理總量為 4,339,000 人次，同比下跌 34.0%，碼頭服務客量為 4,102,000 人次，同比下跌 34.0%。

市區航線方面，年內客運代理總量為 2,346,000 人次，同比大幅下跌 45.2%。廣深港高鐵和南沙大橋開通對番禺、南沙和順德航線造成嚴重衝擊。珠海和中山航線受到港珠澳大橋的直接分流，市區航線客運量同時下跌。此外，順德航線因老舊船舶退役後運力不足而削減航班，也是導致客運量下跌的因素。

機場航線方面，年內完成客運量 1,993,000 人次，同比下跌 12.9%。受中美貿易戰影響，內地經濟大環境變差及人民幣貶值等因素衝擊出境遊，各條航線客量普遍下滑，其中珠海、澳門航線受到港珠澳大橋更便利的陸路交通分流，客運量顯著下跌。南沙機場航線繼續推進區內一體化運作，增加航班，客運量增長幅度超過一倍。



### **附屬公司 (續)**

年內，為應對港珠澳大橋和廣深港高鐵通車對主營業務帶來的直接衝擊，本集團推進機場戰略抵禦傳統業務下滑帶來的風險。本集團年內成功中標香港國際機場一號客運大樓離港層旅客自助托運行李項目；香港國際機場海天客運碼頭新一期經營牌照；加快完善香港國際機場國內城市候機室網絡佈點，向水陸兼顧的大灣區綜合客運服務商轉型；持續深化與航空公司的合作，開發新的「一票通」產品。根據市場形勢和旅客需求調整航班航線，增加南沙及蛇口航線的航班次數；協助東莞虎門開通虎門至澳門氹仔航線；調整珠海航線靠泊安排，延長航班服務時間。珠江客運攜手香港新華集團推動開通廣州黃埔航線，尋找業務增長點；協助船東投建新型碳纖維高速客船，打造標杆船隊；加強客運品牌建設與服務培訓，增加碼頭自助服務設施，全線提高客運服務水準，改善旅客出行體驗。

由於香港社會環境不穩，金珠船務管理服務有限公司暫時擱置有關觀光遊覽船「東方之珠」號的維港遊項目。

### **合營及聯營公司**

受廣深港高鐵開通、港珠澳大橋和南沙大橋通車及訪港旅客減少的綜合影響，各合營及聯營公司客量均出現不同程度下跌。年內，香港國際機場碼頭服務有限公司營運之海天碼頭的碼頭服務客量同比下跌 16.2%。中港客運聯營有限公司（「中港客運」）及佛山市順德區順港客運聯營有限公司（「順港客運」）總體客運量分別錄得下跌 26.6% 及 51.7%。

本集團之聯營公司港珠澳大橋穿梭巴士有限公司所合營的港珠澳大橋穿梭巴士業務於年內實現客運量 1,002,000 人次，整體客量保持增長趨勢，除持續取得良好社會經濟效益外，並為本集團帶來溢利。

### III. 燃料供應業務

燃料供應業務方面，由於客運及貨運船隻的柴油需求同時減少，導致新港石油有限公司（「新港石油」）的柴油銷售量下跌。年內，新港石油完成柴油銷售量 100,000 噸，同比下跌 16.7%，完成機油銷售量 590,000 升，同比上升 40.5%。為應對不利形勢，新港石油提前做好應對措施，利用新造 500 噸潤滑油運輸船，積極開拓新業務、新客戶，利用公司品牌結合屯門倉碼的資源優勢，積極拓展潤滑油物流鏈（倉儲、運輸、配送）新業務，尋找新的利潤增長點。並且積極拓展代理業務，擴大市場面，與新客戶簽署了運輸船舶代理協定，共增加了多艘遠洋船舶的潤滑油代理業務及柴油客戶。

### IV. 企業及其他業務

企業及其他業務方面，本公司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八日與珠江船務企業（集團）有限公司（「珠江船務企業集團」）簽訂買賣協議，向珠江船務企業集團出售位於香港干諾道中 143 號珠江船務大廈 23 樓全層的物業，出售代價為 60,400,000 港元，有關買賣已於期內完成，並錄得出售事項收益約 55,751,000 港元。

本集團持有的其他附屬、合營及聯營公司，年內業務發展良好，無其他異常。

## 資金流動性、財政來源及資本結構

本集團的資本結構由本公司負責持續監控，各附屬公司包括銀行信貸額度在內的任何資本工具的使用均由本公司統一籌劃及安排。

本集團密切監察流動資金及財政資源，以保持穩健的財政狀況。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獲得友好銀行提供總額為 1,184,000,000 港元及人民幣 260,000,000 元（相當於約 290,243,000 港元）（二零一八年：975,000,000 港元及人民幣 260,000,000 元（相當於約 296,736,000 港元））的信貸額度。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計算，本集團流動比率為 2.5（二零一八年：2.3）。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 869,271,000 港元（二零一八年：905,330,000 港元），佔總資產比例為 19.9%（二零一八年：20.9%）。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銀行借貸除以總權益和銀行借貸，本集團資本負債比率為 5.3%（二零一八年：7.3%）；而按總負債除以總資產計算，本集團負債比率為 21.2%（二零一八年：22.3%）。

以目前本集團所持有之現金及來自經營業務之現金收入，連同可動用之銀行信貸額度，相信本集團擁有充足的資金應付未來之業務運作及業務擴充和一般發展之資金需要。於年內，本集團並無運用任何金融工具作對沖用途。

## 銀行貸款及資產抵押

銀行貸款	於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香港之銀行 (附註 1)		
- 港元	50,000,000	100,000,000
於國內之銀行 (附註 2)		
- 人民幣	129,526,000	142,815,000
	(相當於約 144,592,000 港元)	(相當於約 162,994,000 港元)

附註：

1. 二零一九年於香港之銀行貸款，為浮動息率及沒有任何抵押，有關條款與二零一八年年報所載相同。
2. 二零一九年於國內之銀行貸款為浮動息率，並以中山黃圃港土地使用權及西域港若干物業和土地使用權作為抵押。有關條款與二零一八年年報所載相同。

## 貨幣結構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存放於多間信譽良好之銀行，其中主要為港元及人民幣，其他還有美元、少量澳門幣及歐元。

## 資本承擔

本集團有充足的財政資源，包括現有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營運產生的現金、可動用的銀行信貸額度等，用以支付資本承擔開支。

## 重大投資

除本公告披露者外，本年度本集團並無持有其他重大投資。

##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一八年：無）。

## 有關附屬、合營及聯營公司之重大收購及出售事宜

除本公告披露者外，本年度本集團並無進行任何附屬、合營及聯營公司之重大收購或出售。

## 外匯風險

本集團目前的日常經營及投資業務均集中在粵港兩地，營業收支以港元為主，也有人民幣及美元收支。在中國內地收取的人民幣可以用以支付本集團在內地發生的人民幣開支，而所收取的港元或美元可依正常途徑錄入本集團在香港的帳戶中。短期內在香港保持聯繫匯率制度不變的情況下，本集團將不會承擔較大的外匯風險。

##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年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均無購買或出售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本公司並無贖回其任何股份。

## 採納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一套標準及規定不低於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在證券交易方面的操守準則。所有本公司之董事（「董事」）已於本報告所涵蓋之會計期間均一直遵守有關操守準則。

## 於網站刊載業績

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年度報告包括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之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所規定之資料，將於稍後時間在聯交所網址（[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及公司網址（[www.cksd.com](http://www.cksd.com)）上刊載。

## 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

股東週年大會擬於二零二零年五月二十一日（星期四）召開，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將按上市規則規定的時間及方式刊發並寄予本公司股東（「股東」）。

## 末期股息

年內董事會已宣佈派發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 3 港仙（二零一八年：3 港仙），總計 33,635,000 港元（二零一八年：33,635,000 港元），並已於二零一九年十月十五日支付。董事會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年度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 3 港仙（二零一八年：6 港仙），總計 33,635,000 港元（二零一八年：67,270,000 港元）予於二零二零年五月二十九日名列股東名冊之股東。末期股息預期將以現金派付。

##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將於二零二零年五月十五日（星期五）至二零二零年五月二十一日（星期四）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進行任何股份之過戶登記。為確定股東可出席將於二零二零年五月二十一日（星期四）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的權利，各股東必須將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於二零二零年五月十四日（星期四）下午四時三十分（香港時間）前送達香港皇后大道東 183 號合和中心 54 樓，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辦理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於二零二零年五月二十七日（星期三）至二零二零年五月二十九日（星期五）（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進行任何股份之過戶登記，藉以確定股東享有將於股東週年大會批准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年度末期股息的資格。為確保享有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年度末期股息，各股東必須將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於二零二零年五月二十六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香港時間）前送達香港皇后大道東 183 號合和中心 54 樓，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辦理過戶登記手續。現金股息之股息單預期約於二零二零年六月十九日（星期五）或前後以平郵方式寄發予各股東，郵誤風險由股東自行承擔。

## 審核委員會審閱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所採納的會計政策及原則，並已討論核數、內部監控及財務報告等事項，亦已審閱二零一九年度之年度帳目。

## 企業管治

董事已採納多項政策，以確保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守則」）。除下文披露者外，董事會認為，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一直遵守所有適用之守則。

本公司遵照守則之條文，將獨立非執行董事任期超過九年作為考慮其獨立性的重要因素。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陳棋昌先生、邱麗文女士及鄒秉星先生任期已經超過九年，於彼等獲委任期間內，陳先生、邱女士及鄒先生通過提供獨立的觀點及意見，向本公司就有關業務、運營、未來發展及戰略方向方面做出了貢獻。董事會相信陳先生、邱女士及鄒先生具備繼續有效履行他們角色所必需的性格、品德、能力和經驗。本公司確信陳先生、邱女士及鄒先生可以就本公司事宜獨立發表意見而不會受到干擾，而且亦沒有證據表明他／她與本公司多於九年的服務會影響他／她的獨立性，因此其獨立性可以得到保證。守則之條文第A.4.3條規定，若獨立非執行董事在任已超過九年，其是否獲續任應以獨立決議案形式由股東審議通過。邱女士已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到期輪值退任，且合乎資格並願意於該大會重選連任，邱女士已於該大會以獨立決議案形式由股東審議通過獲續任。而陳先生及鄒先生將到期輪值退任，且合乎資格並願意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重選連任，本公司將根據守則條文第A.4.3條規定，建議於該大會以獨立決議案形式由股東審議通過陳先生及鄒先生的續任。

今後本公司亦會根據實際需要將更多守則內的採納建議最佳常規的指引，進一步提高公司管治水平。

有關公司企業管治原則及程序的詳情，將載於二零一九年年度報告。

## 董事

根據上市規則第 13.51B 條，本公司並不知悉董事資料自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以來之期間內有任何變動。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黃烈彰先生、吳強先生、陳杰先生、冷步里先生及劉武偉先生，非執行董事為葉梅華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棋昌先生、邱麗文女士及鄒秉星先生。

承董事會命  
**董事總經理**  
吳強

香港，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六日